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清新环境　公告编号:2025-095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正式履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1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张子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由于张子杰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暂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1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及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0)。

近日,张子杰先生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前培训,完成并通过了测试,正式履行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

公司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电　　话:010-88146320

传　　真:010-88146320

电子邮箱:zhqb@qingxin.com.cn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八里庄路69号人民政协报大厦10层

邮　　编:100142

特此公告。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88533　证券简称:上声电子　公告编号:2026-001

债券代码:118037　债券简称:上声转债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967号),现将批复文件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二、公司本次发行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申报文件和发行方案实施。

三、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在公司股东会的授权范围内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1日

证券代码:600487　证券简称:亨通光电　公告编号:2026-003号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亨通光电”)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均由5名董事组成。公司原董事鲍纪聪先生因工作调整,不再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委员会委员职务;公司原董事尹纪成先生因工作调整,不再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委员会委员职务。

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选举董事钱建林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董事陆春良先生、孙中林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委员会委员。增补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委员会具体如下:

增补前: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杨钧辉(主任委员、独立董事)、乔久华(独立董事)、蔡绍宽(独立董事)、崔巍

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委员会:谭会良(主任委员)、崔巍、蔡绍宽(独立董事)

增补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杨钧辉(主任委员、独立董事)、乔久华(独立董事)、蔡绍宽(独立董事)、崔巍、钱建林

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委员会:谭会良(主任委员)、崔巍、陆春良、孙中林、蔡绍宽(独立董事)

钱建林先生、陆春良先生、孙中林先生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一日

委员简历

钱建林先生,1973年出生,本科,EMBA工商硕士,高级经济师、高级工程师,江苏省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全国优秀企业家、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轮值理事长、亚太光纤光缆产业协会轮值主席。曾任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亨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执行副总裁、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亨通集团有限公司执行总裁。现任亨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副主席、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1998年1月至今任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陆春良先生,1975年3月出生,EMBA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沈阳亨通光通信有限公司生技部经理、销售部经理、营销副总助理、生产副总经理、江苏亨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副总经理、公司负责人,江苏亨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亨通集团有限公司运营管理中心总经理。现任亨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10月至今任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孙中林先生,1978年12月出生,本科,高级经济师。曾任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副经理,亨通集团有限公司驻北京办事处副主任,亨通集团有限公司行政中心外联部总监,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总部副总经理,亨通电力产业集团北京总部总经理,亨通电力产业集团副总裁。现任亨通电力产业集团总裁;2025年12月30日起任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证券代码:600487　证券简称:亨通光电　公告编号:2026-005号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亨通财务有限公司以未分配利润转增 注册资本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标的名称:亨通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
- 交易金额:本次增资总额为1亿元,其中亨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亨通集团”)增资0.52亿元,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亨通光电”)增资0.48亿元,全部计入财务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财务公司的注册资本将由14亿元增至15亿元,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鉴于与控股股东亨通集团共同增资财务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增资属于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构成了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过去十二个月公司与亨通集团及下属子公司(不含上市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详情,请参见“七、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 交易实施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相关程序

本次转增资本无需股东会审议,本次转增资本事项尚需经过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苏州监管分局审批同意后方可实施。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概况

1、本次交易概况

为提高亨通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或“标的公司”)资本充足水平,满足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对财务公司资本充足率监管的相关要求,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促进财务公司持续稳健发展,从而提高对上市公司的利润贡献,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亨通光电”或“本公司”)与亨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亨通集团”)在前期共同投资的财务公司开展分红的基础上,将财务公司的未分配利润1亿元转增注册资本。

(1)本次交易的内容

本次交易是将财务公司的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总金额为1亿元,公司享有的转增资本权益为0.48亿元,亨通集团享有的转增资本权益为0.52亿元。本次转增资本完成后,财务公司注册资本由14亿元增至15亿元,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2)本次交易的目的

财务公司与本公司在存贷款、结算、票据等方面存在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能够深入了解本公司的金融需求和经营运转情况,提供独到、及时、综合的金融服务以满足本公司对金融服务的需求变化,有助于本公司实现良好的现金流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根据财务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本次增资将进一步提高财务公司资本充足率,增强财务公司资本实力和风险抵御能力。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新设公司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非同比例) --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未持股公司 □投资新项目 □其他:_____
投资标的名称	亨通财务有限公司
投资金额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_4800__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 □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_____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股权 √其他:标的公司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_____
是否跨境	□是√否

(二)本次转增资本无需股东会审议,本次转增资本事项尚需经过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苏州监管分局审批同意后方可实施。

(三)本次增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但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标的股东(含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法人/组织全称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91320509138285715E_____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崔根良
成立日期	1992/11/20
注册资本	500,000万元
实缴资本	500,000万元
注册地址	江苏吴江七都镇心田湾
主要办公地址	苏州市吴江区中山北路2288号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崔巍先生和崔根良先生分别持有亨通集团73%和27%的股权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亨通集团为财务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其52%的股权
主营业务	各种系列电缆、光缆、通信器材(不含地面卫星接收设备)、金属材料(除贵金属外)、煤炭、五金交电、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装潢材料、针纺织品、纺织原料(除棉花)、铁矿石、铁矿砂、日用百货批发零售;金属镀层制品、铝合金型材的制造加工;经营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和互联网接入服务业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项目投资;股权投资;创业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财务咨询;农副产品销售。(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类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_____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增资的共同投资方	√是□否

(2)亨通集团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542,625.47	11,605,021.26
负债总额	7,109,685.60	7,853,163.77
所有者权益总额	3,432,939.87	3,751,857.48
资产负债率	67.44%	67.67%

科目	2024年1-12月(经审计)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7,931,470.32	6,768,463.10
净利润	251,047.19	285,412.19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财务公司52%的股份,是财务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持有财务公司48%股权,财务公司是公司的参股公司。

(二)交易标的具体信息

(1)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投资类型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非同比例)
标的公司类型(增资前)	参股公司
法人/组织全称	亨通财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___91320509078262211D_____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嵇钧
成立日期	2013/09/18
注册资本	140,000万元
实缴资本	140,000万元
注册地址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山北路2288号
主要办公地址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山北路2288号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	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办理成员单位的贷款;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从事同业拆借;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法律法规规定或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所属行业	J699其他未列明金融业

(2)交易标的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20,826.71	614,440.59
负债总额	455,429.67	446,869.33
所有者权益总额	165,397.04	167,571.26
资产负债率	73.36%	72.73%

科目	2024年1-12月(经审计)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278.99	6,922.65
净利润	6,090.05	3,974.22

(3)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金额	占比(%)	出资金额	占比(%)
1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72,800	52	78,000	52
2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67,200	48	72,000	48
合计		140,000	100	150,000	100

(三)出资方式及相关情况

出资方式为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资金来源非募集资金。

(四)其他

标的公司不存在章程或其他文件中有法律法规之外的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情形。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本次增资总额为1亿元,其中亨通集团增资0.52亿元,亨通光电增资0.48亿元,全部计入财务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财务公司的注册资本将由14亿元增至15亿元,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五、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有利于增强亨通财务有限公司公司资金实力及抗风险能力,加大金融创新,丰富业务渠道和盈利模式,更有效的发挥服务实体经济的作用。本次转增不涉及货币出资,不会对公司现金流和经营状况产生影响。

六、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关于《亨通财务有限公司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关联董事崔巍、钱建林、谭会良、陆春良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此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七、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过去12个月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亨通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的非日常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1、2025年12月,亨通光电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为进一步丰富江苏亨通华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结构的多样性,为其长远健康发展引入更多元化的资本与资源支持,公司以41,970.73万元交易对价将持有的对江苏亨通华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2,716万股股份向亨通集团转让。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按照协议约定,亨通集团已支付完毕第一笔股权款。

特此公告。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一日

证券代码:600487　证券简称:亨通光电　公告编号:2026-002号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亨通财务有限公司以未分配利润转增 注册资本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标的名称:亨通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
- 交易金额:本次增资总额为1亿元,其中亨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亨通集团”)增资0.52亿元,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亨通光电”)增资0.48亿元,全部计入财务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财务公司的注册资本将由14亿元增至15亿元,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鉴于与控股股东亨通集团共同增资财务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增资属于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构成了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过去十二个月公司与亨通集团及下属子公司(不含上市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详情,请参见“七、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 交易实施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相关程序

本次转增资本无需股东会审议,本次转增资本事项尚需经过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苏州监管分局审批同意后方可实施。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概况

1、本次交易概况

为提高亨通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或“标的公司”)资本充足水平,满足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对财务公司资本充足率监管的相关要求,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促进财务公司持续稳健发展,从而提高对上市公司的利润贡献,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亨通光电”或“本公司”)与亨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亨通集团”)在前期共同投资的财务公司开展分红的基础上,将财务公司的未分配利润1亿元转增注册资本。

(1)本次交易的内容

本次交易是将财务公司的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总金额为1亿元,公司享有的转增资本权益为0.48亿元,亨通集团享有的转增资本权益为0.52亿元。本次转增资本完成后,财务公司注册资本由14亿元增至15亿元,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2)本次交易的目的

财务公司与本公司在存贷款、结算、票据等方面存在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能够深入了解本公司的金融需求和经营运转情况,提供独到、及时、综合的金融服务以满足本公司对金融服务的需求变化,有助于本公司实现良好的现金流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根据财务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本次增资将进一步提高财务公司资本充足率,增强财务公司资本实力和风险抵御能力。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新设公司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非同比例) --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未持股公司 □投资新项目 □其他:_____
投资标的名称	亨通财务有限公司
投资金额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_4800__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 □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_____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股权 √其他:标的公司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_____
是否跨境	□是√否

(二)本次转增资本无需股东会审议,本次转增资本事项尚需经过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苏州监管分局审批同意后方可实施。

(三)本次增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但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标的股东(含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法人/组织全称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91320509138285715E_____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崔根良
成立日期	1992/11/20
注册资本	500,000万元
实缴资本	500,000万元
注册地址	江苏吴江七都镇心田湾
主要办公地址	苏州市吴江区中山北路2288号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崔巍先生和崔根良先生分别持有亨通集团73%和27%的股权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亨通集团为财务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其52%的股权
主营业务	各种系列电缆、光缆、通信器材(不含地面卫星接收设备)、金属材料(除贵金属外)、煤炭、五金交电、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装潢材料、针纺织品、纺织原料(除棉花)、铁矿石、铁矿砂、日用百货批发零售;金属镀层制品、铝合金型材的制造加工;经营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和互联网接入服务业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项目投资;股权投资;创业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财务咨询;农副产品销售。(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类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_____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增资的共同投资方	√是□否

(2)亨通集团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542,625.47	11,605,021.26
负债总额	7,109,685.60	7,853,163.77
所有者权益总额	3,432,939.87	3,751,857.48
资产负债率	67.44%	67.67%

科目	2024年1-12月(经审计)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7,931,470.32	6,768,463.10
净利润	251,047.19	285,412.19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财务公司52%的股份,是财务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持有财务公司48%股权,财务公司是公司的参股公司。

(二)交易标的具体信息

(1)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投资类型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非同比例)
标的公司类型(增资前)	参股公司
法人/组织全称	亨通财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___91320509078262211D_____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嵇钧
成立日期	2013/09/18
注册资本	140,000万元
实缴资本	140,000万元
注册地址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山北路2288号
主要办公地址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山北路2288号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	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办理成员单位的贷款;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从事同业拆借;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法律法规规定或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所属行业	J699其他未列明金融业

(2)交易标的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20,826.71	614,440.59
负债总额	455,429.67	446,869.33
所有者权益总额	165,397.04	167,571.26
资产负债率	73.36%	72.73%

科目	2024年1-12月(经审计)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278.99	6,922.65
净利润	6,090.05	3,974.22

(3)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金额	占比(%)	出资金额	占比(%)
1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72,800	52	78,000	52
2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67,200	48	72,000	48
合计		140,000	100	150,000	100

(三)出资方式及相关情况

出资方式为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资金来源非募集资金。

(四)其他

标的公司不存在章程或其他文件中有法律法规之外的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情形。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本次增资总额为1亿元,其中亨通集团增资0.52亿元,亨通光电增资0.48亿元,全部计入财务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财务公司的注册资本将由14亿元增至15亿元,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五、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有利于增强亨通财务有限公司公司资金实力及抗风险能力,加大金融创新,丰富业务渠道和盈利模式,更有效的发挥服务实体经济的作用。本次转增不涉及货币出资,不会对公司现金流和经营状况产生影响。

六、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关于《亨通财务有限公司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关联董事崔巍、钱建林、谭会良、陆春良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此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七、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过去12个月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亨通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的非日常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1、2025年12月,亨通光电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为进一步丰富江苏亨通华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结构的多样性,为其长远健康发展引入更多元化的资本与资源支持,公司以41,970.73万元交易对价将持有的对江苏亨通华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2,716万股股份向亨通集团转让。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按照协议约定,亨通集团已支付完毕第一笔股权款。

特此公告。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一日

证券代码:600487　证券简称:亨通光电　公告编号:2026-004号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新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亨通光电”)于2025年12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新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确保公司治理与监管规定保持同步,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机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最新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新增制定和更新制定了公司部分治理制度。

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一)更新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二)更新制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三)更新制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四)更新制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五)更新制定《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六)更新制定《董事会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委员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七)更新制定《总经理(总裁)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八)更新制定《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九)更新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十)更新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一)更新制定《控股子公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二)更新制定《内部审计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三)更新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四)更新制定《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五)制定《对外捐赠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六)更新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七)更新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八)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制度全文及《亨通光电关于更新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号)。

四、审议通过《关于亨通财务有限公司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关联董事崔巍、钱建林、谭会良、陆春良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出具了审核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亨通光电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亨通光电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亨通光电关于亨通财务有限公司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号号)。

特此公告。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一日

证券代码:600487　证券简称:亨通光电　公告编号:2026-001号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亨通光电”)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12月3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2月24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或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2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12名。会议由董事长崔巍先生主持,会议审议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四项议案,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聘任屠建宾先生、钱志康先生、王新国先生、刘振华先生、姚福荣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聘任田国才先生为公司通信首席技术官;聘任潘文林先生为公司能源首席技术官,任期均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一)聘任屠建宾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二)聘任钱志康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三)聘任王新国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四)聘任刘振华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五)聘任姚福荣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六)聘任田国才先生为公司通信首席技术官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七)聘任潘文林先生为公司能源首席技术官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亨通光电关于聘任及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号)。

二、审议通过《关于增补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选举董事钱建林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选举董事陆春良先生、孙中林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委员会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亨通光电关于增补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号)。

三、审议通过《关于更新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确保公司治理与监管规定保持同步,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机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最新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新增制定和更新制定了公司部分治理制度。

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一)更新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二)更新制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三)更新制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四)更新制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五)更新制定《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六)更新制定《董事会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委员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七)更新制定《总经理(总裁)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八)更新制定《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九)更新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十)更新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一)更新制定《控股子公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二)更新制定《内部审计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三)更新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四)更新制定《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五)制定《对外捐赠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六)更新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七)更新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八)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亨通光电关于更新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号)。

四、审议通过《关于亨通财务有限公司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关联董事崔巍、钱建林、谭会良、陆春良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出具了审核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亨通光电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亨通光电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亨通光电关于亨通财务有限公司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号号)。

特此公告。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一日

证券代码:600487　证券简称:亨通光电　公告编号:2026-006号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减少注册资本 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